

101年臺灣輸入食品查驗調查分析

吳宗熹¹ 許嘉伊² 朱浚鋒¹ 李研懷¹ 連美禎¹ 周韋廷¹ 陳希嘉¹ 白美娟¹
廖姿婷¹ 方紹威¹ 馮潤蘭¹ 蔡淑貞¹

¹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組
²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

摘 要

101年度TFDA受理輸入食品之總報驗數為461,665批(其中936批為國貨復運產品)，較100年度之420,602批增加41,063批，成長率達9.8%。101年度共38,793批報驗產品執行抽樣檢驗，平均抽驗率為8.4%，其中衛生項目檢驗不合格者467批，不合格率為1.2%，農、畜禽、水產品中殘留農藥、重金屬含量及動物用藥殘留為主要不合格衛生項目，分別佔總不合格項目數的45.0、16.7及14.4%。而加工產品之不合格衛生項目則以防腐劑、漂白劑及甜味劑含量為主。於101年度，日本、美國、中國大陸、泰國及越南為臺灣主要輸入食品來源國，分別報驗98,438、72,430、48,202、33,851及22,943批，檢驗不合格批數分別為日本46批、美國72批、中國大陸77批、泰國49批及越南56批。以產品類別分析，檢驗不合格批數最多者為活生鮮冷藏甲殼類，計有56批，不合格原因包括重金屬與動物用藥殘留含量不符規定；其次為藥食兩用類與生鮮冷藏冷凍蔬菜類，分別是55批及49批，不合格原因則以殘留農藥不合格居多。藉由年度邊境輸入食品查驗結果分析，可掌握風險較高之產品類別、來源國與風險因子，可為新年度輸入食品查驗規劃之重要參考，並研擬未來管理方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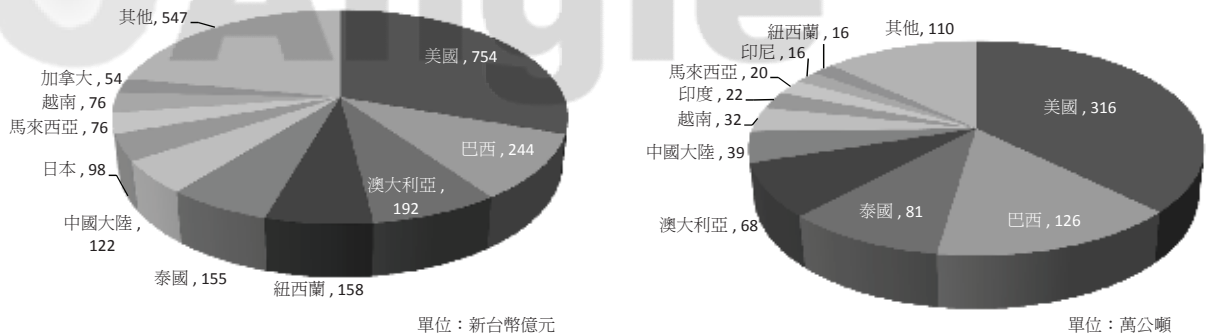
關鍵詞：輸入食品、邊境查驗、風險因子

前 言

在國際貿易自由化發展下，我國之輸入食品重量與金額逐年增加⁽¹⁾，92-101年進口值與量之年複合成長率(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分別為11.4與6.9%⁽²⁾，顯示進口之食品持續在國人飲食消費中扮演重要角色。食品安全為消費者對食品的基本要求之一，國際上食品安全相關事件與議題，亦為國內消費者所極度關切。在101年度，包括美國發生第4例狂牛症病例⁽³⁾、韓國生蠔污染食因性病毒⁽⁴⁾、肉品中乙型受體素(瘦肉精)萊克多巴胺殘留⁽⁵⁾、韓國速食麵調味包含苯(a)駢芘(Benzo(a)pyrene, Bap)⁽⁶⁾、日本輻射外洩污染食品疑慮持續加強輸入管控⁽⁷⁾、大陸大閘蟹恢復輸

入等等，都引起國內媒體關注報導與消費者之疑慮。

依據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資料⁽²⁾，101年度我國進口食品總金額達新台幣2,475.7億元，較前一年成長1.2%，其中以自美國輸入佔比例最高約30.5%，其貿易金額遠遠超過佔第二位的巴西(9.8%)，為同年度所有輸出食品至臺灣的147個國家中，最主要的出口國家。101年度，臺灣進口食品貿易金額前十名之國家，依序為美國、巴西、澳洲、紐西蘭、泰國、中國大陸、日本、馬來西亞、越南及加拿大，進口值總額則佔整體進口值之77.9% (圖一(A))。若以進口重量觀之，101年度臺灣進口食品總重量為845.7萬公噸，較前一年增加3.1%，其中仍以自美國輸入之總重量為最高約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磁帶資料；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圖一、(A)101年度輸出食品至臺灣前十大國家進口值；(B)101年度輸出食品至臺灣前十大國家進口量(備註：以上數據係指通關輸入者，非指向食品藥物管理局報驗之數據。申請輸入之產品經食品藥物管理局或其他機關查驗不合格，依規定不得輸入者，皆不得通關輸入)

316.4萬公噸，佔整體37.4%，其次為巴西(14.9%)與泰國(9.6%)，輸入重量前十大之國家，依序為美國、巴西、泰國、澳洲、中國大陸、越南、印度、馬來西亞、印尼及紐西蘭，佔整體87.0%，亦多為食品進口貿易金額較高的國家，顯示我國輸入食品來源較為集中(圖一(B))。

我國於70年起由行政院衛生署委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在邊境港埠辦理輸入食品之查驗業務。TFDA於99年1月1日成立後，於100年1月1日起接辦原行政院衛生署委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辦理輸入食品查驗業務。目前輸入食品之查驗，係依「食品衛生管理法」、「輸入食品及相關產品查驗辦法」及「輸入食品及相關產品查驗規費收費標準」，針對公告輸入規定F01與F02之貨品號列之輸入產品進行邊境之查驗。本文即針對101年度我國輸入食品邊境查驗結果進行分析，以瞭解當年度輸入食品與相關產品風險之原因、產品種類和來源國等，最終藉以年度之回顧與調查分析，期能發現未來管理重點以及需調整改善之處，以供建構完善輸入食品管理體系，維護國民飲食健康⁽⁸⁾。

材料與方法

一、輸入食品查驗

輸入食品於邊境之查驗業務，由TFDA之

北、中、南三個區域管理中心在全台12處港埠設置辦公室派駐人員執行查驗業務，包括桃園機場、高雄小港機場、台北松山機場、台中機場、基隆港、台北港、台中港、高雄一港口、高雄二港口、中壢辦公室與金門及馬祖代辦處，查驗人員共有42名(TFDA所屬編制人員數，未含委外人力)。食品輸入查驗業務之執行係依據「輸入食品及相關產品查驗辦法」、「輸入食品查驗作業要點」及「輸入食品及相關產品查驗規費收費標準」，查驗結果之核判，係依據食品衛生管理法以及其授權訂定之各類食品衛生標準與相關規定。

二、資料來源與分析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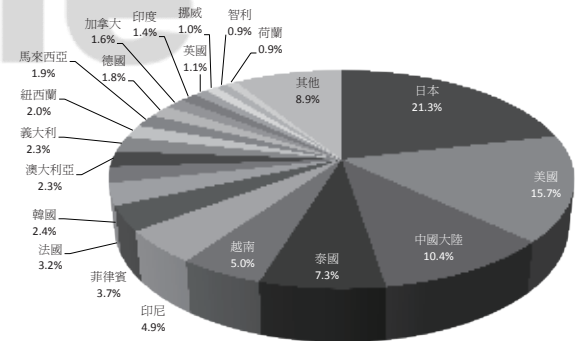
利用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磁帶資料中輸入食品報驗資料，分析101年各國輸台食品貿易金額與重量。利用TFDA之輸入食品邊境查驗自動化系統，檢索進口日期自101年1至12月間輸入食品查驗案件資料，並由該系統製得「輸入食品查驗統計表」與「輸入食品不合格原因統計表」，首先針對不同來源國與各項輸入食品種類，進行敘述統計，並運用次數分配進行資料分析，交叉分析各國輸入食品查驗不合格情形，以及各類輸入食品之不合格原因，以掌握構成輸入食品之各項風險因子、種類及來源國，據以研擬未來管理之重點與方向。

101年臺灣輸入食品查驗調查分析

結果與討論

一、食品輸入查驗概況

101年輸入食品含國貨復運進口之總報驗批數為461,665批，較100年度之420,602批增加41,063批⁽⁸⁾，成長率達9.8%。分析其原因，除101年度之食品輸入批數成長外，亦係因101年度衛生署新增公告14項貨品號列輸入規定F01及新增公告4項貨品號列輸入規定F02⁽⁹⁻¹⁷⁾，相較前一年度，增加了更多強制輸入時需向TFDA申請輸入查驗之產品項目。在101年度461,665批報驗產品中，計有38,793批經系統隨機抽中或依輸入查驗管制條件執行逐批查驗、指定檢驗(係指依國際警訊、歷史不合格紀錄或基於其他風險管理需求原因，指定某產品於某條件下輸入時需取樣檢驗)或由查驗人員審查權責取樣檢驗，平均檢驗率為8.4%，皆較100年度之檢驗批數(29,801批)與平均檢驗率(7.1%)提升。經分析，檢驗批數與平均檢驗率增加之主要原因可歸納為下列3點：(1) 101年度TFDA依風險管理原則，針對不合格紀錄較多之產品與源頭加強輸入查驗；(2) 101年度TFDA針對國內消費者極度關切之食品衛生安全事件，加強特定產品之輸入查驗；(3) 101年度衛生署新增公告14項貨品號列輸入規定F01與4項貨品號列輸入規定F02。101年度輸入食品經TFDA檢驗違反我國各項食品衛生標準，判定為不合格者計有467批，檢驗不合格比率約為1.2%，較100年度之檢驗不合批數(289批)與檢驗不合格比率(1.0%)提高。經分析，檢驗不合格批數與不合格比率之提高，與101年度檢驗批數與平均檢驗率增加具正相關，其增加之主要原因，應係TFDA於101年度針對不合紀錄較多之產品類別與源頭提高查驗率，以及新增更多需輸入查驗之產品之加強輸入管理措施。以101年度前未強制其輸入時查驗之產品-花椒為例，於101年度開始查驗後，該年度計有2批花椒產品查驗不合格；此外，於TFDA實施加強輸入查驗措施與新增應查驗產品初期，業者尚未及時對新的加強管理措施有所因應，而同步加強輸入食品前之自主管理，故而導致輸入之產品未能符合我國相關食品衛生法規，亦為檢驗不合



資料來源：TFDA輸入食品查驗統計表；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圖二、101年度各國食品輸入報驗批數比例

格批數及不合格比率提高之可能因素，TFDA對於未來規劃採行之新的輸入管理措施，宜事先加強對業者之宣導，以利業者及早採取因應措施，加強對欲輸入產品之品質管理。

(一)來源國分析

以輸出食品至臺灣之各出口國觀之，101年度共有來自147個國家的食品或食品相關產品，向TFDA申請輸入查驗並輸入臺灣，較100年度之153國減少6個國家⁽⁸⁾。就報驗批數而言，以自日本輸入者最多，共計98,438批，佔所有報驗批數之21.3%，第二至第五位依序為美國(72,430批，15.7%)、中國大陸(48,202批，10.4%)、泰國(33,851批，7.3%)與越南(22,943批，5.0%)。報驗批數較多之前二十位輸出國合計之報驗批數，超過全年度總報驗批數之九成(圖二)，其中報驗批數最多之前五位之國家排序與100年度相同⁽⁸⁾，顯示101年度我國輸入食品來源國雖高達147個國家，但主要來源國家集中，而其中自日本、美國、中國大陸、泰國及越南輸入食品之進口行為，最為頻繁且在近年維持穩定。

(二)產品種類分析

為利輸入食品管理及邊境執行查驗，TFDA依產品屬性將食品與食品相關產品區分為肉品類、水產品類、農產品類、加工產品類及包括塑膠製奶瓶、免洗筷和瓷製餐具在內的

表一、輸入食品73項中分類表

肉品類	水產品類	農產品類	加工產品類	器具類
FA01生鮮冷藏冷凍牛肉	FB01活生鮮冷藏魚產品	FC01食用花卉	FD01乳製品	FE01 食品器具
FA02生鮮冷藏冷凍牛雜碎	FB02冷凍魚產品	FC11生鮮冷藏冷凍蔬菜	FD02食用油脂	
FA03牛肉罐頭	FB03魚罐頭	FC12暫時保藏蔬菜	FD03糖蜜	
FA09其他已調製牛肉製品	FB09其他已調製魚產品	FC13乾蔬菜	FD04糖果、巧克力	
FA11生鮮冷藏冷凍豬肉	FB11活生鮮冷藏甲殼類產品	FC21生鮮冷藏冷凍水果	FD05穀類調製品	
FA12生鮮冷藏冷凍豬雜碎	FB12冷凍甲殼類產品	FC22暫時保藏水果	FD06麵製品	
FA13豬肉罐頭	FB13甲殼類罐頭	FC23乾水果	FD07其他穀類製品	
FA19其他已調製豬肉製品	FB19其他已調製甲殼類製品	FC31咖啡類	FD08餅乾	
FA21生鮮冷藏冷凍家禽肉	FB91其他活生鮮冷藏水產品	FC32茶類	FD09蔬果罐頭	
FA22生鮮冷藏冷凍家禽雜碎	FB92其他冷凍水產品	FC33藥食兩用	FD10調製蔬果	
FA23家禽罐頭	FB93其他水產品罐頭	FC34香辛料	FD11糖漬蔬果	
FA29其他已調製家禽肉製品	FB99其他已調製水產品	FC35米	FD12蔬果汁	
FA91其他生鮮冷藏冷凍肉品		FC36米製品	FD13酵母	
FA92其他生鮮冷藏冷凍肉品雜碎		FC37穀物雜糧	FD14調味醬	
FA93其他肉品罐頭		FC38穀物雜糧製品	FD15水及冰	
FA94蛋製品		FC39花生製品	FD16飲料	
FA95蜂產品		FC40乾果實	FD17蛋白產品	
FA99其他已調製肉製品		FC41海草類及其他植物類	FD18鹽	
		FC42植物膠	FD19嬰幼兒食品	
			FD20病人用及特殊營養食品	
			FD21殘渣物	
			FD22明膠及改質澱粉產品	
			FD99其他調製食品	

資料來源：TFDA輸入食品查驗統計表；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食品器具類等共五大類，每一大類中再依據種類與特性共細分為73項中分類(表一)。以此73項中分類食品進行統計分析，101年報驗批數第一位為食品器具類，共計50,478批，佔年度總批數10.9%，第二至第五位依序為餅乾類(35,609批，7.7%)、調味醬類(26,991批，5.8%)、其他調製食品類(25,917批，5.6%)及糖果與巧克力類(23,917批，5.2%)，前二十大的類別共佔全年報驗數的78.3% (表二)，此與100年度之前五位輸入報驗產品類

別相同，唯一不同是100年度檢驗批數首位為餅乾類，第二類則為食品器具類，恰與101年度序位互換，顯示這五類產品在近年維持頻繁輸入臺灣。

另以食品種類與來源國進行報驗批數之交叉分析(表三)，顯示輸入冷凍魚產品類之來源國家最多，101年共計有來自72個國家之冷凍魚類相關產品輸入，第二至第五位依序為咖啡類(計自67國輸入)、食用油脂類(計自56國輸入)、其他調製食品類(計自55國輸入)以及

101年臺灣輸入食品查驗調查分析

表二、101年輸入食品報驗批數前二十類食品

名次	產品類別	報驗批數	報驗批數佔總批數比重
1	FE01-食品器具	50,478	10.9%
2	FD08-餅乾	35,609	7.7%
3	FD14-調味醬	26,991	5.8%
4	FD99-其他調製食品	25,917	5.6%
5	FD04-糖果、巧克力	23,917	5.2%
6	FD10-調製蔬果	22,648	4.9%
7	FC21-生鮮冷藏冷凍水果	22,354	4.8%
8	FC11-生鮮冷藏冷凍蔬菜	22,244	4.8%
9	FD01-乳製品	20,587	4.5%
10	FB01-活生鮮冷藏魚產品	17,385	3.8%
11	FB11-活生鮮冷藏甲殼類產品	12,678	2.7%
12	FC31-咖啡類	11,605	2.5%
13	FB02-冷凍魚產品	11,592	2.5%
14	FD06-麵製品	9,662	2.1%
15	FD20-病人用及特殊營養食品	8,846	1.9%
16	FA01-生鮮冷藏冷凍牛肉	8,444	1.8%
17	FD07-其他穀類製品	8,230	1.8%
18	FD16-飲料	7,833	1.7%
19	FB91-其他活生鮮冷藏水產品	7,381	1.6%
20	FC32-茶類	6,885	1.5%
小計		361,286	78.3%

資料來源：TFDA輸入食品查驗統計表；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糖果與巧克力類(計自54國輸入)，其中除食用油脂類，其100年度之來源國數(計43國)，未排在前五位外，其餘四類在100年度來源國數亦屬前五位⁽⁸⁾。而輸入食品來源國數目較多之前二十位產品類別，每類別的來源國家至少在39國以上，顯示我國輸入食品類別來源國家較多元化，因此對於境外源頭管理工作之推動也增加困難度。至於來源國較少之食品類別，包括生鮮冷藏冷凍牛雜碎、其他已調製牛肉製品、其他生鮮冷藏冷凍肉品、生鮮冷藏冷凍家禽肉、生鮮冷藏冷凍家禽雜碎、其他已調製家禽肉製品、牛肉罐頭、其他生鮮冷藏冷凍肉品雜碎、暫時保藏水果

等，來源輸出國家皆在5國以內，就對來源國家進行境外源頭管理而言，應屬較單純之管理類別。尤其是未經加工之生鮮肉品及初級加工之肉類產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33條，訂定輸入檢疫條件⁽¹⁸⁻²⁰⁾管制特定動物疫病疫區國家此類產品輸入，行政院衛生署針對牛海綿狀腦病(BSE)發生國家之牛肉產品管制輸入⁽²¹⁾，以及經濟部國貿局針對特定產地肉類產品輸入進行管制⁽¹⁰⁾，都是輸入肉類產品來源國較侷限之主要原因。

二、食品輸入查驗結果

輸入食品之查驗，包括文件審核、現場查核及取樣檢驗等措施，其中文件審核係指對各項文件的審核作業，包括查驗申請書、進口食品基本資料表、進口報單或其他中央主管機關所定應檢具之證明文件等；現場查核係指於產品置放現場查核產品之品目、包裝、外觀及標示等事項；取樣檢驗即為抽取適量樣品，於實驗室進行感官、化學、生物或物理性的檢驗。我國對於輸入產品，係以風險管理原理進行邊境查驗，查驗方式可分為「逐批查驗」，即對各批次之輸入產品均予取樣檢驗(抽驗率為100%)；「抽批查驗」，區分為一般抽批查驗(抽驗率為2-5%)及加強抽批查驗(抽驗率為20-50%)；以及「逐批查核」，即對屬抽批查驗，未抽中需取樣檢驗者進行產品之現場查核。

查驗不合格之原因可歸類兩大類，一為書面審查或現場查核結果評定所含成分、標示等不合格者，另一則為取樣檢驗不合格者。101年輸入食品總報驗數為461,665批，每一報驗批均需進行書面審查，其中抽樣檢驗者計有38,793批，臨場取樣時亦均進行現場查核，未抽樣檢驗但進行現場查核者計9,860批，而僅進行書面審查則計413,012批。經抽樣檢驗，評定為衛生項目檢驗不合格者計467批，檢驗不合格率為1.2%，其他因書面審查或現場查核，評定非衛生項目檢驗不合格計有3,742批。

(一)檢驗不合格產品來源國分析

表三、輸入食品來源國數目前二十類食品與其重要輸入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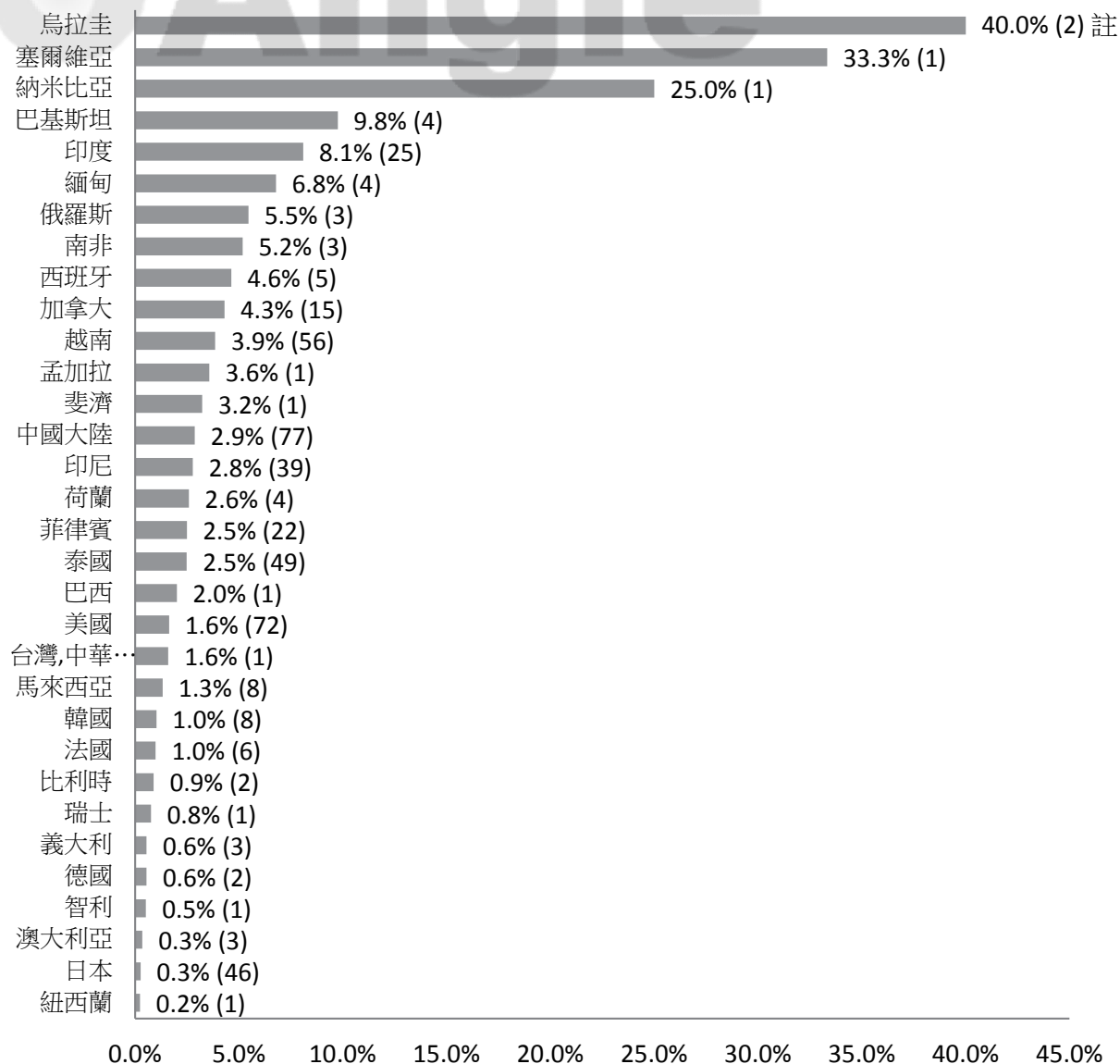
名次	產品類別	輸入國數目	報驗批數前五大國
1	FB02-冷凍魚產品	72	越南、中國大陸、印尼、斐濟、泰國
2	FC31-咖啡類	67	美國、日本、越南、馬來西亞、義大利
3	FD02-食用油脂	56	義大利、馬來西亞、日本、西班牙、新加坡
4	FD99-其他調製食品	55	日本、美國、泰國、德國、中國大陸
5	FD04-糖果、巧克力	54	日本、美國、比利時、法國、德國
6	FB09-其他已調製魚產品	50	日本、越南、泰國、中國大陸、美國
7	FD10-調製蔬果	50	美國、日本、韓國、越南、中國大陸
8	FB12-冷凍甲殼類產品	49	中國大陸、越南、泰國、菲律賓、日本
9	FD14-調味醬	45	日本、美國、泰國、義大利、越南
10	FC40-乾果實	44	中國大陸、印度、緬甸、泰國、美國
11	FB92-其他冷凍水產品	43	中國大陸、印尼、菲律賓、越南、泰國
12	FB99-其他已調製水產品	43	日本、越南、中國大陸、泰國、印尼
13	FC38-穀物雜糧製品	43	日本、泰國、美國、越南、澳大利亞
14	FD08-餅乾	43	日本、美國、印尼、菲律賓、馬來西亞
15	FC23-乾水果	42	美國、中國大陸、日本、越南、智利
16	FC32-茶類	42	越南、日本、斯里蘭卡、中國大陸、印度
17	FD01-乳製品	42	法國、美國、紐西蘭、日本、義大利
18	FC11-生鮮冷藏冷凍蔬菜	41	泰國、美國、中國大陸、越南、印尼
19	FC42-植物膠	40	中國大陸、美國、日本、印度、法國
20	FB01-活生鮮冷藏魚產品	39	印尼、挪威、菲律賓、日本、印度

資料來源：TFDA輸入食品查驗統計表；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101年度，我國共計自147個國家輸入食品，其中有自32個國家輸入的食品及相關產品，經TFDA執行輸入查驗有檢驗不合格紀錄，其中自烏拉圭輸入的產品，檢驗不合格比率最高，在完成檢驗的5批輸入產品中，有2批不合格，分別為冷凍魚產品及乳製品各1批，檢驗不合格比率為40.0%。圖三為依檢驗不合格比率排序，檢驗不合格率由高至低，依序為烏拉圭(40.0%)、塞爾維亞(33.3%)、納米比亞(25.0%)、巴基斯坦(9.8%)和印度(8.1%)，惟自這些國家輸入產品之報驗批數皆不多，檢驗不合格率前三位國家之不合格批數都在5批以下。若以檢驗不合格批數觀之，則以自中國大陸輸入產品檢驗不合格之

批數最多，計77批(檢驗不合格率為2.9%)，其次依檢驗不合格批數多寡，第二至第五位依序分別為美國72批(檢驗不合格率為1.6%)、越南56批(檢驗不合格率為3.9%)、泰國49批(檢驗不合格率為2.5%)和日本46批(檢驗不合格率為0.3%)。前述五國同時也是101年度報驗批數最高的前五個國家，然而其檢驗不合格比率卻相對較低，尤其日本產品之總報驗批數(98,438批)與檢驗批數(18,209批)為各出口國中最高之國家，而日本產品之輸入檢驗平均不合格低於0.3%。顯示自輸入食品主要來源國輸入之產品，絕大多數能符合我國之食品衛生安全要求，此或可進一步解釋為自主要來源國輸入之產品多屬穩定且持

101年臺灣輸入食品查驗調查分析



資料來源：TFDA輸入食品查驗統計表；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圖三、101年度輸入食品來源國檢驗不合格比率及批數

註：1. 表示不合格比率(批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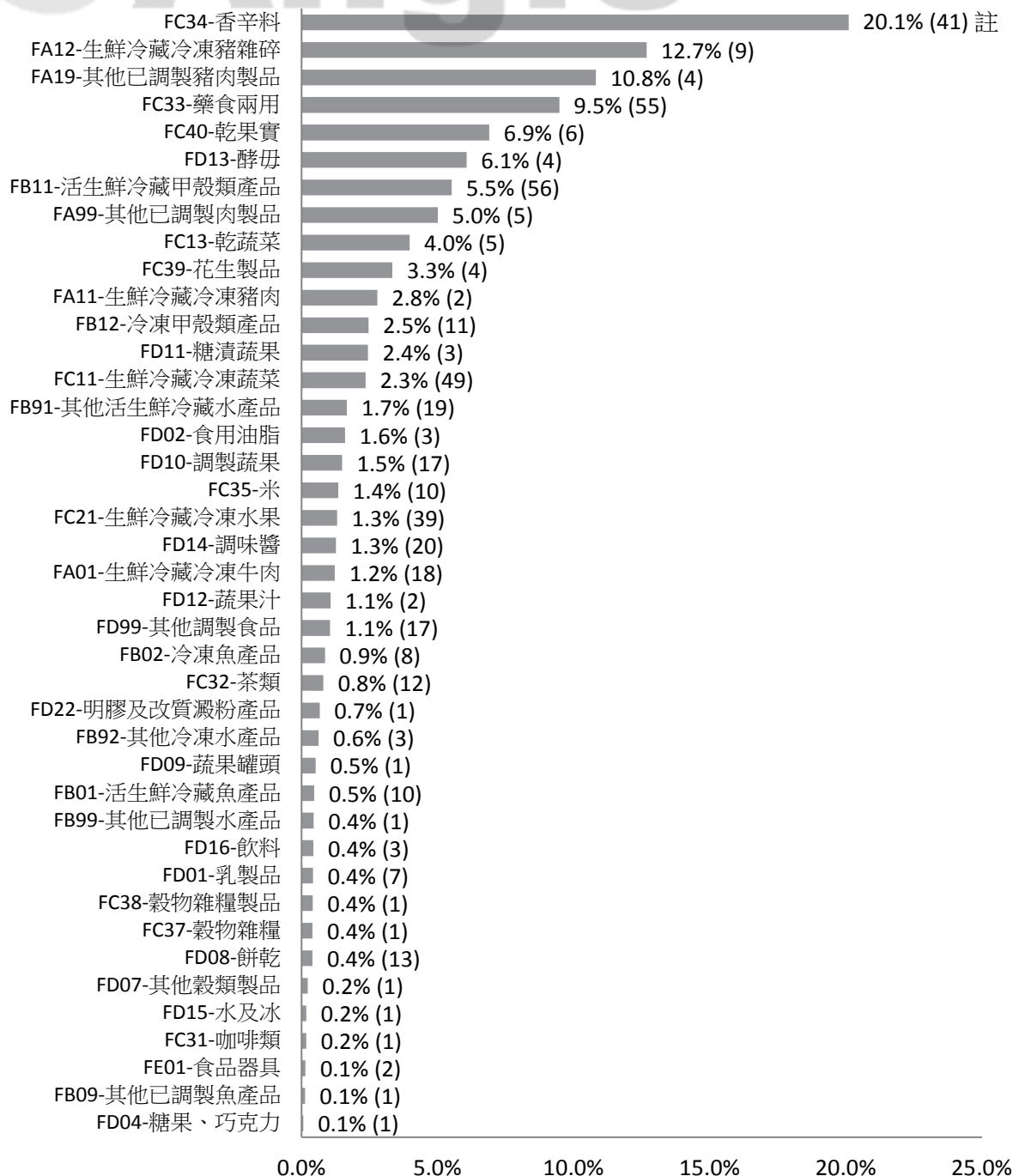
2. 不合格比率=(各來源國輸入食品檢驗不合格批數/該來源國輸入食品總檢驗批數) × 100%

續輸入之產品，業者較熟悉我國相關法規，故較能掌握自這些國家輸入產品之衛生安全品質，包括要求這些國家之產品供應者(製造業或出口業)提供符合我國食品衛生安全規定之產品之自主源頭管理能力。因此，未來針

對主要來源國與非主要來源國輸入之產品，可評估業者自主源頭管理情形，採取不同程度之風險管控措施。

(二)檢驗不合格輸入產品種類分析

101年度，在73項輸入食品中分類類別中，



資料來源：TFDA輸入食品查驗統計表；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圖四、101年度各類輸入食品檢驗不合格比率分析及批數

註：1.表示不合格比率(批數)

2.不合格比率=(各類輸入食品檢驗不合格批數/該類食品總檢驗批數) × 100%

經TFDA執行輸入查驗且有檢驗不合格紀錄者，計41項類別。統計分析各輸入食品類別之檢驗不合格率(圖四)，以香辛料類之檢驗不合格率20.1%為最高，依檢驗不合格率高低，依序第二至第五位為生鮮冷藏冷凍豬雜碎(檢驗不合格率為12.7%)、其他已調製豬肉製品(檢驗不合格率為10.8%)、藥食兩用(檢驗不合格率為9.5%)與乾果實(檢驗不合格率為6.9%)。若單以檢驗不合格批數進行分析，則以活生鮮冷藏甲殼類產品之檢驗不合格批數最多，計56批(檢驗不合格率為5.5%)，其他依檢驗不合格批數高低，第二至第五位依序為藥食兩用類計55批(檢驗不合格率為9.5%)、生鮮冷藏冷凍蔬菜類計49批(檢驗不合格率為2.3%)、香辛料類計41批(檢驗不合格率為20.1%)、生鮮冷藏冷凍水果類計39批(檢驗不合格率為1.3%)。前述調查，顯示101年度輸入之香辛料類產品，與藥食兩用類產品，檢驗不合格率與檢驗不合格批數都列於前五位，不合格情形相較其他類別產品嚴重，未來可評估列為高風險類別產品加強其輸入管理。惟比較100年度之情形，101年度檢驗不合格率及檢驗不合格批數較高之產品類別，變異性較大⁽⁸⁾，其原因可能包括輸入業者之改善及兩個年度查驗重點類別與項目不同所致，這些因素亦應在分析年度查驗結果以及評估與規劃次年度輸入查驗計畫時，納入考量。

(三)輸入產品類別與來源國分析

進一步分析自單一來源國輸入食品之檢驗不合格項目，以自中國大陸輸入者檢驗不合格批數最高，計有77批，而77批產品中以藥食兩用類產品為大宗，計有48批，其餘檢驗不合格產品類別皆未超過5批，包括生鮮冷藏冷凍蔬菜類4批、酵母類4批；乾蔬菜類、香辛料類各3批；活生鮮冷藏甲殼類產品、冷凍甲殼類產品、乾果實類、調製蔬果類、食品器具類各2批，以及冷凍魚產品、生鮮冷藏冷凍水果類、茶類、穀物雜糧類、糖漬蔬果類各1批。針對藥食兩用類別檢驗不合格批數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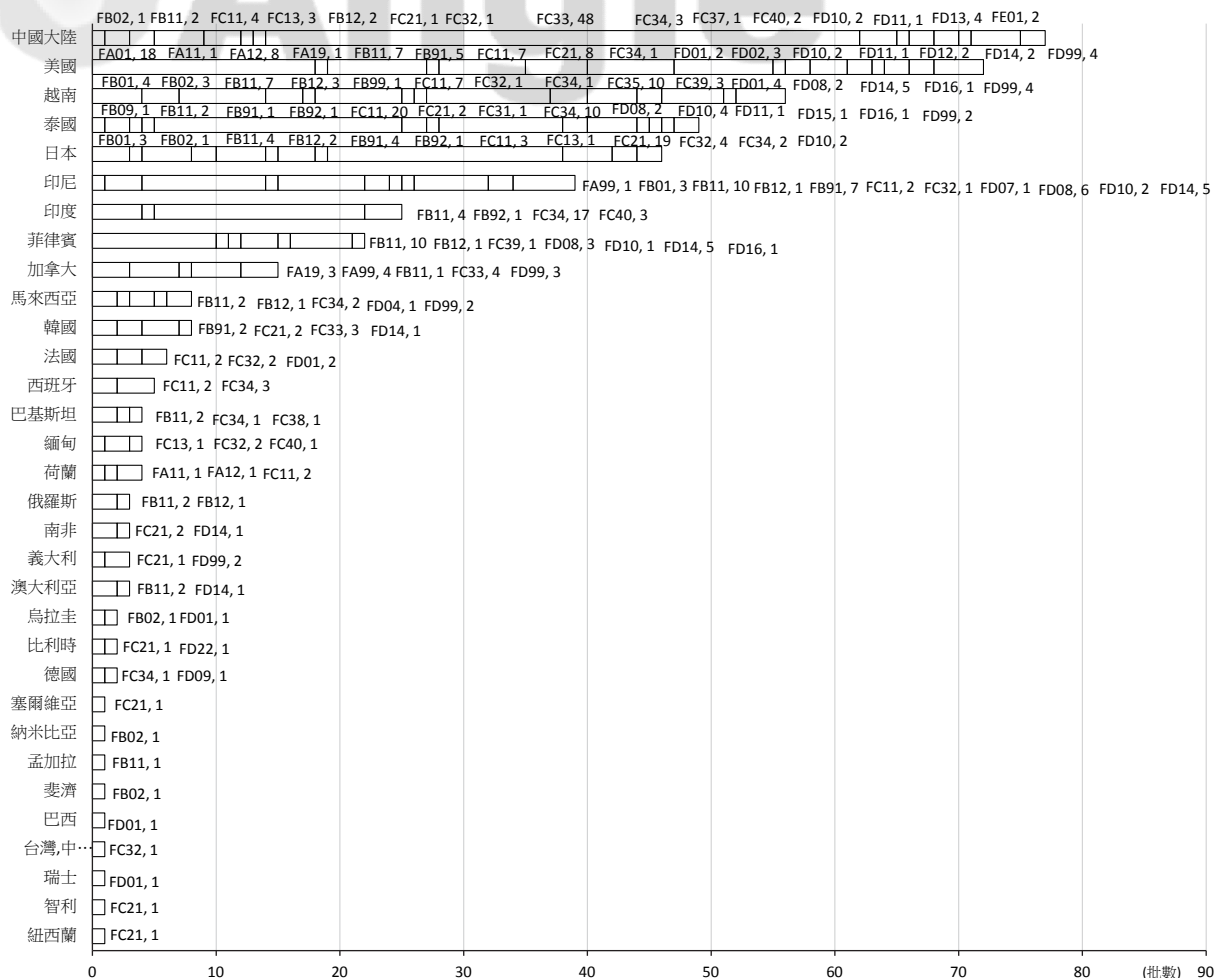
高，分析主要原因可能是100~101年度衛生署公告新增14項^(15,17,22-23)藥食兩用類產品號列輸入規定F01，強制於輸入時需向TFDA申請查驗，且針對檢驗不合格者依規定加強查驗所致。

自美國輸入食品之檢驗不合格批數為次高，計有72批，以生鮮冷藏冷凍牛肉為不合格批數最多的產品類別，計有18批，生鮮冷藏冷凍豬雜碎及生鮮冷藏冷凍水果各有8批次之，活生鮮冷藏甲殼類產品、生鮮冷藏冷凍蔬菜類各有7批，其他活生鮮冷藏水產品5批、其他調製食品4批、食用油脂3批，而乳製品、調製蔬果、蔬果汁、調味醬則各2批，另外，生鮮冷藏冷凍豬肉、其他已調製豬肉製品、香辛料、糖漬蔬果則皆各1批。其中生鮮冷藏冷凍牛肉檢驗不合格數最多，此與101年3月實施之逐批查驗措施具相關性⁽²⁴⁾。

自越南輸入食品的檢驗不合格批數則位居第三位，計有56批，最多為米類產品10批，其次為活生鮮冷藏甲殼類產品7批、生鮮冷藏冷凍蔬菜7批、調味醬5批、活生鮮冷藏魚產品4批、調製蔬果4批、其他調製食品4批、冷凍魚產品3批、冷凍甲殼類產品3批、花生製品3批、餅乾2批，及其他已調製水產品、茶類、香辛料、飲料各1批。

除了上述三國，其他國家輸入之各產品類別之檢驗不合格批數如圖五所示，其中自泰國輸入的生鮮冷藏冷凍蔬菜類有20批檢驗不合格、自日本輸入的生鮮冷藏冷凍水果類計有19批檢驗不合格、自印度輸入的香辛料則有17批不合格，是屬於檢驗不合格批數較高之產品與來源國。與100年度之輸入查驗情形相比較，101年度檢驗不合格批數較多之國家，與100年度並無太大差異⁽⁸⁾。

以上之調查數據顯示，不同類別產品之檢驗不合格情形，於各個出口國具有差異性，例如自中國大陸輸入之產品，以藥食兩用類之檢驗不合格批數最高，而自美國輸入之產品，以生鮮冷藏冷凍牛肉類之檢驗不合格批數最高。惟此一結果並非代表其他國家輸入



資料來源：TFDA輸入食品查驗統計表；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圖五、101年度自各國輸入檢驗不合格產品類別及批數

之藥食兩用類或生鮮冷藏冷凍牛肉類產品之合格情形較佳，仍須考量各類產品實際上有出口至台灣或實際上能出口至台灣之情形。以上述二例而言，中國大陸為大部份藥食兩用產品之全球主要生產與輸出國，實際上輸台藥食兩用類產品，源自中國大陸者佔九成以上，而輸台牛肉產品輸入尚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檢疫管制⁽¹⁹⁾，以及行政院衛生署對狂牛病發生國家牛肉之輸入管制⁽²¹⁾，故未經我國輸入審查通過，如日本、歐盟各國等國家，其相關產品皆未開放輸入。針對尚未開

放輸入之產品與來源國，因目前實際上無法輸入，尚無需評估其風險以及針對其風險採行相當之邊境查驗措施。

三、輸入食品查驗不合格情形分析

101年度TFDA執行輸入查驗，針對461,665批申請查驗的輸入食品，每批均進行書面審查，包括文件審查、食品標示、成分審查等事項，其中，書面審查(包括現場查核)不合格者計有3,742批，佔所有不合格案件88.9%。另報驗產品經取樣檢驗者計38,793批，總共實施56,506檢驗項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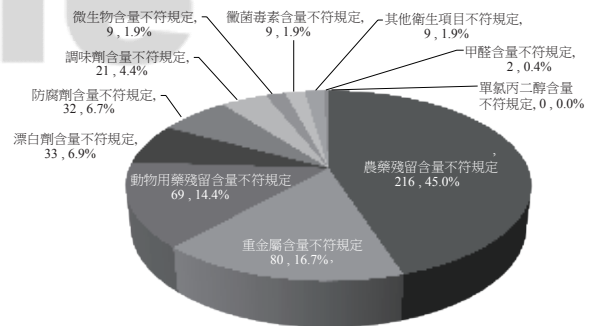
101年臺灣輸入食品查驗調查分析

數^{註1}，各檢驗項類依序為：檢驗動物用藥殘留(計7,704)；檢驗漂白劑(計5,664)；檢驗農藥殘留量(計5,577)；檢驗防腐劑(計5,340)；檢驗甜味劑(計4,455)；檢驗重金屬(計3,542)；檢驗黴菌毒素(計1,663)；檢驗微生物(計1,097)；檢驗甲醛(計99)；檢驗單氯丙二醇(計88)；檢驗其他衛生項目(如異物、一氧化碳、三聚氰胺與三聚氰酸、反式脂肪酸、壬基苯酚、食品摻中西藥、塑化劑或放射能等)(計21,277)。

在執行衛生項目檢驗之38,793報驗批中，檢驗不合格者有467批，總計480個檢驗不合格原因^{註2}。在所有480個檢驗不合格原因數中，以殘留農藥不符規定所佔比例最高，佔總檢驗不合格項目數之45.0% (216/480)；其次為重金屬含量不符規定，佔總檢驗不合格項目數之16.7% (80/480)，動物用藥殘留含量不符規定，佔總檢驗不合格項目數之14.4% (69/480) (圖六)。

101年度輸入食品邊境查驗結果，檢驗不合格者為467批，其中五大類產品中之食品器具類檢驗不合格批數最低，僅2批檢驗不合格。針對另四大類食品類別(肉品、水產品、農產品及加工產品)，分別分析其檢驗不合格原因(圖七)，其結果如下：

肉品類檢驗不合格共38批，計41個不合格項目，檢驗不合格原因主要為動物用藥殘留不符規定，計有40項，佔該類產品總檢驗不合格原因數



資料來源：TFDA輸入食品不合格原因統計表；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圖六、101年輸入食品檢驗不合格原因

註：1.表示為檢驗不合格項目數(比率)

2.不合格原因比率=(該類檢驗項目不合格數/衛生檢驗不合格總數)×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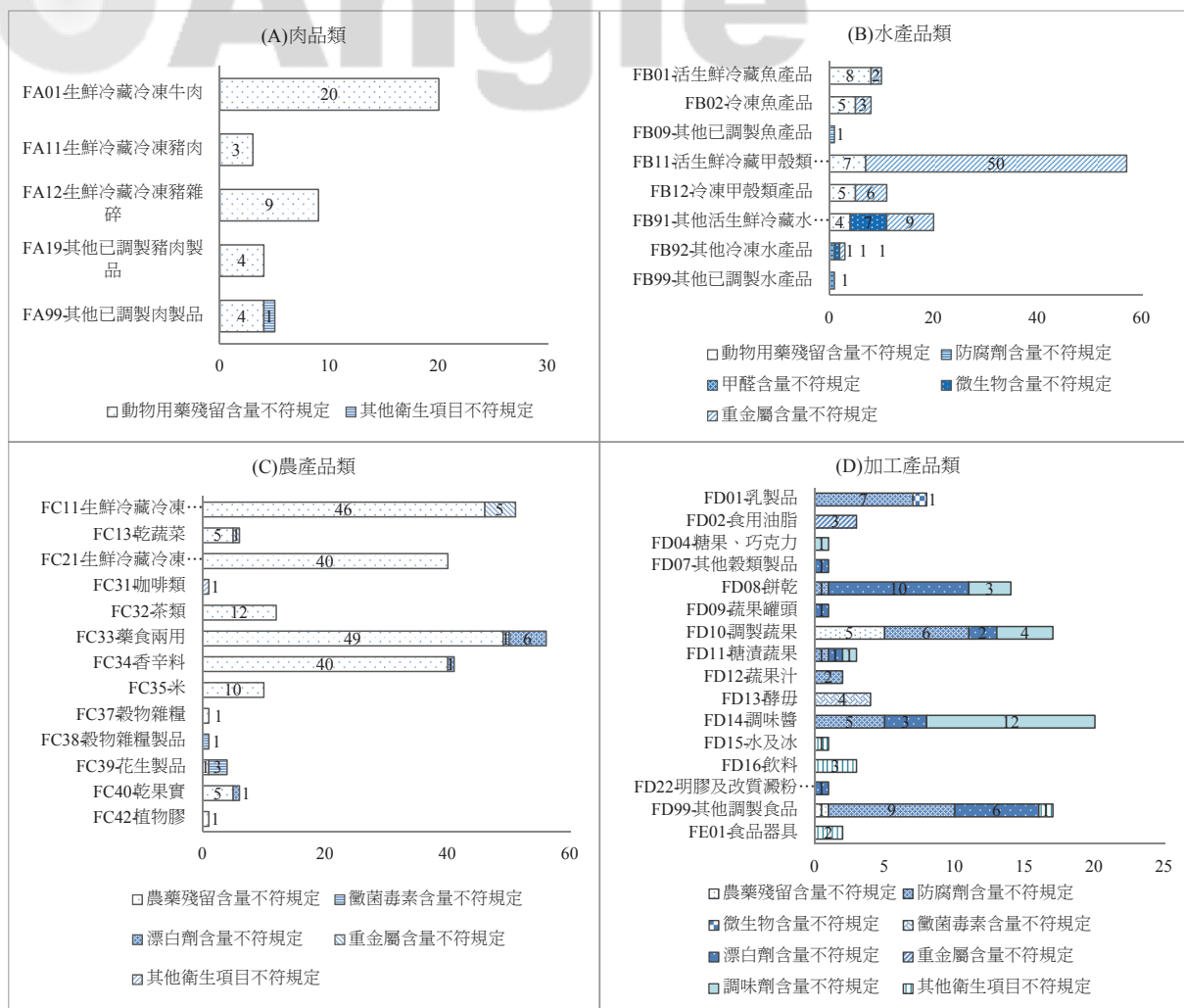
97.6%，其中生鮮冷藏冷凍牛肉類佔20項，其他則為生鮮冷藏冷凍豬雜碎佔9項、其他已調製肉製品佔4項、其他已調製豬肉製品佔4項、生鮮冷藏冷凍豬肉佔3項。另有1批其他已調製肉製品檢出1項其他衛生項目不符規定(佔2.4%)。

水產品類檢驗不合格共109批，計111個不合格項目，檢驗不合格原因以重金屬含量不符規定最多，計有71項，佔該類產品總檢驗不合格原因次數64.0%，其中活生鮮冷藏甲殼類產品佔50項、其他活生鮮冷藏水產品9項、冷凍甲殼類產品6項、冷凍魚產品3項、活生鮮冷藏魚產品2項、其他冷凍水產品1項。檢驗不合格原因次高者為動物用藥殘留含量不符規定，計有29項，佔該類產品總檢驗不合格原因次數26.1%，包括活生鮮冷藏魚產品8項、活生鮮冷藏甲殼類產品7項、冷凍甲殼類產品及冷凍魚產品各5項、其他活生鮮冷藏水產品4項。此外，檢驗不合格原因尚有微生物項目不符規定8項、檢出甲醛不符規定2項、檢出防腐劑含量不符規定1項。

農產品類檢驗不合格共224批，計230個檢驗不合格項目，以殘留農藥不合格案件最多，計有210項，佔該類產品總檢驗不合格原因次數91.3%，包括藥食兩用類49項、生鮮冷藏冷凍蔬菜46項、香辛料及生鮮冷藏冷凍水果各40項、茶

註1 檢驗項類係依產品種類及其風險屬性決定，針對需取樣檢驗之同一批次申請輸入產品(報驗批)，其檢驗項類可能為一種以上，例如針水產類產品，檢驗動物用藥殘留檢驗項類與重金屬檢驗項類。而單一檢驗項類，視檢驗方法而定，常包含數個檢驗項目。總檢驗項類數為每一檢驗批實施之檢驗項類數之加總。

註2 每一個不合格檢驗項目，為一個檢驗不合格原因。總不合格原因數係將每一單一檢驗不合格項目加總，而非以檢驗項類計算，例如同一產品檢出同屬重金屬檢驗項類中之鉛與鎘含量不合格，為2個不合格原因數，亦即為兩個不合格項目。



資料來源：TFDA輸入食品不合格原因統計表；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整理

圖七、101年四大類產品輸入食品檢驗不合格原因

類12項、米10項、乾果實及乾蔬菜各5項，植物膠、花生製品、穀物雜糧類則各1項。此外，檢驗不合格原因尚有漂白劑含量不符規定8項、重金屬含量不符規定6項、黴菌毒素含量不符規定5項、其他衛生項目不符規定1項。

加工產品類檢驗不合格共94批，計98個檢驗不合格項目，以檢出防腐劑含量不符規定情形最多，計有31項，佔該類產品總檢驗不合格原因次數31.6%，包括其他調製食品9項、乳製品7項、調製蔬果6項、調味醬5項、蔬果汁2項、糖漬蔬果

及餅乾類各1項。檢驗不合格原因次數第二高者為漂白劑含量不符規定，計有25項，其中餅乾類佔10項、其他調製食品6項、調味醬3項、調製蔬果2項，與明膠及改質澱粉、糖漬蔬果、蔬果罐頭、其他穀類製品各1項。甜味劑含量不符規定則有21項，包含調味醬12項、調製蔬果4項、餅乾類3項、糖漬蔬果及糖果與巧克力各1項。此外，不合格原因尚包括其他衛生項目不符規定7項、殘留農藥含量不符規定6項、黴菌毒素含量不符規定4項、重金屬含量不符規定3項、微生物含量不符規定1

項。

結 論

101年度為TFDA接辦輸入食品及相關產品查驗業務之第二個年度，TFDA依法規以及100年度輸入食品查驗調查分析結果^(8, 25-26)，針對須辦理輸入查驗之食品與食品相關產品，執行邊境查驗業務，檢驗不合格之輸入產品者，皆依規定辦理退運或銷毀，未輸入境內，依法不合格資訊亦對外公布⁽²⁷⁾。101年度輸入食品查驗調查分析之結果，可運用作為評估與擬定102年度之輸入食品邊境查驗計畫，針對風險較高食品與其來源國，施以較強之境外源頭與邊境管控措施，以有效調節邊境查驗量能，此外，101年度輸入食品查驗調查分析之結果亦將作為102年度與輸入食品業者溝通宣導之題材與內容，輔導業者運用此調查資訊，強化並落實自主管理，確保輸入之食品符合我國相關規定，維護國內消費者權益。

參考文獻

1. 劉翠玲。2012。臺灣進口食品趨勢與風險分析。農業生技產業季刊, 30: 1-16。
2. 財政部。2012。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磁帶資料。
3.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2012。狂牛症與食品安全。藥物食品安全週報, 346: 2-3。
4.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2012。享用美味海鮮 注意衛生安全防中毒。藥物食品安全週報, 353: 1-2。
5.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2012。萊克多巴胺在國內仍是禁藥 衛生署持續抽驗。101.01.20食品藥物管理局新聞稿。
6.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2012。苯(a)駢芘(Benzo(a)pyrene)安全性說分明。藥物食品安全週報, 374: 1-2。
7.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2012。日本輸台食品持續嚴加把關。藥物食品安全週報, 364: 1-2。
8. 吳宗熹、劉翠玲、林淑莉、馮潤蘭、蔡淑貞。2012。100年度台灣輸入食品查驗調查分析。食品藥物研究年報, 3: 31-42。
9. 行政院衛生署。2011。修正輸入規定F01與F02說明欄內容，並自即日起生效。100.02.18署授食字第1001300015號公告。
10.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財政部關稅總局。2012。中華民國海關進口稅則輸出入貨品分類表合訂本(101年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財政部關稅總局。台北。
11. 行政院衛生署。2012。其他方式調製或保藏之薑等3項貨品，應辦理輸入食品查驗。101.02.21署授食字第1011300374號公告。
12. 行政院衛生署。2012。塑膠類重複性使用之微波用餐盒、保鮮盒及環保水杯及塑膠類重複性使用運動水壺2項稅則號列，列屬應辦理輸入查驗之產品，輸入規定為F01。101.03.21 署授食字第1011300168號公告。
13. 行政院衛生署。2012。紅麴及白麴、酒母其輸入規定為F02。101.05.29 署授食字第1011301710號公告。
14. 行政院衛生署。2012。紅麴其輸入規定為F01。101.07.30署授食字第1011302341號公告。
15. 行政院衛生署。2012。山楂等6項稅則號列修訂輸入規定為F01。101.08.01署授食字第1011301314號公告。
16. 行政院衛生署。2012。花椒及甘蔗增訂輸入規定為F01。101.08.01署授食字第1011301853號公告。
17. 行政院衛生署。2012。公告小茴香子與八角茴香稅則號列修訂輸入規定為F01。101.08.24署授食字第1011302537號公告。
1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2005。含肉加工產品之輸入檢疫條件。94.01.01農授防字第0931478785號公告。
1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2006。偶蹄類動物肉類之輸入檢疫條件。95.03.06農防授字第0951478120號公告。
2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2011。家禽肉類之輸入檢疫條件。100.04.20農防字第1001478647號公告。

21. 行政院衛生署。2003。牛海綿狀腦病發生國家生產之供食用牛隻、羊隻之屠肉、組織、器官或其衍生物或含前揭物品之食品不得輸入。92.12.31衛署食字0920402872號公告。
22. 行政院衛生署。2011。乾百合等4項稅則號列輸入規定為F01。100.02.01署授食字第09913039460號公告。
23. 行政院衛生署。2011。薄荷，新鮮或乾燥及1211.90.91.62-9芡實，新鮮或乾燥2項稅則號列輸入規定為F01。100.03.31署授食字第1001300368號。
24.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2012。自3月19日24時起逐批查驗進口牛肉。101.03.19食品藥物管理局新聞稿。
25. 陳信志、蕭惠文、方紹威、張洳楣、楊寶美、王貞懿、周冠秀、徐錦豐、許景鑫、潘志寬。2012。輸入食品及相關產品邊境查驗之調查。食品藥物研究年報，3: 43-53。
26.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編輯小組。2012。100年度輸入食品管理暨輸入查驗統計年報。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台北。
27.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食品藥物消費者知識服務網。不合格食品資訊查詢。
[<http://consumer.fda.gov.tw/Food/UnsafeFood.aspx?nodeID=170>]。

Inspection of Imported Food in Taiwan during 2012

TSUNG-HSI WU¹, CHIA-YI HSU², CHUNG-FEN CHU¹, YEN-HUAI LI¹
MEI-CHEN LION¹, MEI-CHEN LION¹, HSI-CHIA CHEN¹, MEEI-JUAN BAI¹,
TZU-TING LIAO¹, WEI-TING CHOU, RUENN-LAN FENG¹ AND
SHU-JEAN TSAI¹

¹ Division of Food Safety, FDA

²Taiwan Institute of Economic Research Biotechnology Industry Study Centre

ABSTRACT

In 2012, a total of 461,665 batches of imported food applied to Taiwan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TFDA) for import inspection. Compared with 2011, the total batches of imported food increased by 9.8%. The amounts of 38,793 batches of the total (8.4%) were selected for laboratory analysis. Among them, 467 batches were determined unqualified, and the percentage of violation was 1.2%. The main items of violation were pesticide residues (45.0%), heavy metal contents (16.7%) and veterinary drug residues (14.4%) in agricultural, meat and aquatic products. Regarding processed products, preservatives, bleaching agents and sweeteners found exceeding the regulatory limits were the main problems. In 2012, Japan, U.S.A., Mainland China, Vietnam and Thailand were the main countries of origin, and 98,438, 72,430, 48,202, 33,851 and 22,943 batches were imported respectively. Among them, 77 batches from Mainland China, 72 batches from U.S.A., 56 batches from Vietnam, 49 batches from Thailand, and 46 batches from Japan were determined unqualified by laboratory analysis. The food category with the most violations was the “live, fresh, chilled crustaceans”, accounted for the largest number of non-compliance (56 batches), because of heavy metal contents and veterinary drug residues. Violations of “drug and food dual use goods” (55 batches) and “fresh, chilled or frozen vegetables” (49 batches) were mainly caused by pesticide residues. The results of the 2012 annual import inspection provided valuable information to be used for determining the risk factors of the food categories, and food origins with high risk for imported food control.

Key words: imported food, border inspection, risk factor